

我省 61.7%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

完善政策体系 以点带面推进试点示范

赵乐晨介绍,为完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政策体系,推动工作从“有名”到“有实”转变,我省相继出台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三年推进方案》,同时印发了《关于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攻坚战助力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的通知》等文件,压紧压实地方党委政府工作责任,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情况纳入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范畴,作为生态环保党政同责考核内容。

在地方,为推动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技术模式和管理经验,2019年以来,在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省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下,广元市苍溪县,南充市仪陇县、阆中市,巴中市巴州区、南江县5个县(市、区)成功纳

入全国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治理试点。其中,仪陇县探索集中处理和分散治理相结合的综合处理模式,以点带面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南江县利用地形特点,建设管渠将粪污输送到田间地头,按亩收取“肥料”费,又专款用于污水处理。

提升治理水平 探索新工艺新模式

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和工艺路线选择上,各地充分考虑环境容量、经济水平和村民习惯等,因地制宜、主动作为,积极探索,优先推进水资源化利用。

在治理模式方面,靠近城镇、有条件的农村地区,采用纳管模式,将生活污水就近接入城镇市政管网;离城镇较远、人口密集的地区,实行集中治理,建设集中式处理设施,实现达标排放;地形复杂、人口较少的地区,实行分散治理,优选低能耗或

无动力的处理技术。在工艺选择方面,成都平原和浅丘地区多采用厌氧—缺氧—好氧活性污泥法等工艺;川南、川东北、攀西丘陵山区采用厌氧—好氧活性污泥法、生物滤池、人工湿地、潜流池等工艺;川西北地区以改厕为主,粪污就地就近还田还林还草。

在资源化利用方面,成都等地在农作物集中种植区,配套建设农灌渠或田间池,将粪污作为有机肥直接利用。

赵乐晨就全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情况进行通报。

坚持建管并重 强化运维管理保障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起来后,要真正发挥实效,管好是关键。赵乐晨透露,我省正在制定《四川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

理办法》。在市(州)层面,巴中市、绵阳市、雅安市出台了有关意见或通知,加强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县级层面,泸州、广安、眉山、资阳4市所辖全部县(市、区)均出台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

管理办法。赵乐晨表示,下一步将以此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为契机,编制四川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加快出台运维管理办法,研究设施运行维护技术指南,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攻坚,促进乡村生态振兴。(罗敏)

追“星”少年 开启科学探寻之旅 四川科技馆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

本报讯 近日,60余名来自成都各个学校的“小小讲解员”云集四川科技馆“四川百年百杰科学家”致敬长廊,参加“致敬百年百杰科学家小小讲解员”颁奖典礼。

颁奖仪式上,小朋友们郑重地从辅导员手中接过证书,满脸骄傲。活动现场还表演了“弗雷奥脱与泡泡精灵”科学秀,引起了观众的阵阵欢呼。

参与讲解让小朋友们收获颇丰,来自东山国际小学的潘子瑜说:“过去我有点害羞,参加这次活动让我更自信了。”来自七一实验小学的蓝天予则告诉记者,通过参与讲解让他认识了更多的科学家,对他们的科学成就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

“我印象最深的是荣廷昭院士,他一直致力于作物遗传育种研究,为我们国家的粮食安全作出了重要贡献,我们每个人都应该感谢他们。”“我印象最深的是宋文骢院士,他是中国航空科学技术领域的优秀带头人,曾从事

歼-8、歼-10等飞机的研制,是中国飞机设计战术性能气动布局专业组创建人之一,还建起了中国第一个航空电子系统研究室,为我们国家的国防事业作出了巨大贡献,正因为有这些科学家们的奉献才让我们有了今天安稳的生活。这次讲解让我心怀感恩。”周开达院士、翟婉明院士、冯小明院士、刘盛纲院士……一位位科学家,成了少年们心中的“星”。

据悉,今年6月,四川科技馆联合馆校合作学校,征选了65名优秀少先队员担任致敬百年百杰科学家小小讲解员,在7月6日~8月22日期间,小小讲解员们共带来了886场讲解,他们用稚嫩的声音、真挚的情感,将一个个人感动、振奋人心的科学家故事展现在公众面前,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了“致敬科学家,追梦新时代”。

四川科技馆相关负责人表示,希望通过让小朋友们讲述科学家故事的方式,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鼓励青少年勇敢追梦、勇于圆梦。(本报记者 马静璐)

图片新闻 高校教授 进果园传技术

“脆红李采摘后,一定要加强管理,才能确保来年丰收。”近日,四川农业大学园艺学院教授汪志辉,深入眉山市丹棱县顺龙乡脆红李产业基地,对脆红李种植技术进行指导。

为抓好以脆红李为主的农村经济支柱产业,丹棱县时常邀请专家学者深入果园,为村民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让小脆红李成为助农增收的大产业。(刘敬宗 本报记者 苏文保 摄影报道)



市州新闻 | SHI ZHOU XIN WEN |

遂宁市科协 传达学习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

本报讯 8月31日,遂宁市科协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遂宁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市科协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会议。

会上,市科协党组书记、主席刘小龙传达了遂宁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组织全员学习了市委书记李江在会上所作的题为《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 筑“三城”兴“三都” 升腾“成渝之星” 奋力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遂新胜利》的工作报告。

会议强调,全体干部职工要把传达学习贯彻遂宁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抓落实。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始终保持正确方向。要坚决担负起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职责,组织全市科协组织和广大科技工作者深刻领会党代会精神实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代会精神上来,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遂新的新征程中奋发有为、建功立业。

青白江区科协 深入企业开展“下沉式”创新服务

本报讯 近日,成都市青白江区科协党组书记、主席易晓梅一行到成都市本初众创供应链有限公司开展走访调研活动,并召开座谈会。

座谈会上,该公司负责人详细介绍了公司的运营模式,提出了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亟待解决的人才引进和技术职称申报等实际问题。区科协围绕“天府科技云服务”、青白江区人才政策等内容,开展集中宣讲。

中江县科协 抓好思想政治工作

本报讯 近日,德阳市中江县科协采取三项举措,积极做好科协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

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党员干部,采取领导干部带头学,召开党组中心组学习会、党组(扩大)会、职工会、专题会等形式,引导全县科协系统干部职工、科技工作者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二是用好“学习强国”“科普中国”“天府科技云”等平台以及

新津区老科协 调研永商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本报讯 近日,成都市新津区老科协会长李柏福一行7人赴永商镇,实地调研了该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并召开座谈会。永商镇党委政府相关负责人陪同调研。

座谈会上,永商镇党委政府相关负责人详细汇报了永商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并就永商镇空间规划、片区开发等工作进行了重点介绍;一生之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慵也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心道天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等企业代表详细介绍了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和下一步工作思路。调研组高度肯定了永商镇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并就该镇经济社会发展提出建议:一是要依托梨花溪旅游度假区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加快完善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及时形成梨花溪内部旅游环线。二是依托南河两岸、老码头、老君山等文化旅游资源,加快呈现“游南河、赏梨花、观壁画、品河鲜”的文化旅游新面貌。三是做实乡村振兴这篇大文章,在果品开发、农业附加值转化上下功夫,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新津区科协)

泸州市 多措并举备战西博会

本报讯 以“中国新时代·西部新机遇”为主题第十八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以下简称“西博会”)即将在成都举办。西博会作为国家在西部地区的重要外交平台、贸易合作平台和投资促进平台,是四川对外开放合作的重要窗口,也是宣传推介四川的重要载体。连日来,泸州市多措并举,全力做好各项筹备工作。

一是以主题展馆展示泸州特色。泸州主题展馆面积达1295平方米,以“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建设新时代区域中心城市”为主题,将集中展现泸州“一体两翼”特色发展、对外开放平台、城市建设等综合发展成果,创新展示白酒、电子信息(数字经济)、装备制造、现代医药、能源化工、纺织新材料、绿色建材等泸州最具特色的产业和最具活力的企业。

二是以签约项目凸显招商成果。在此次西博会期间,泸州将积极筹划举办“中国酒城——泸州投资推介会暨项目签约仪式”专场活动,在宣传推介泸州的同时,积极促成更多项目签约。截至目前,已收集省平台活动拟签约项目42个,拟签约金额502亿元。

三是以配套活动深化交流合作。除积极参加省上举办的各类活动、自办投资推介会外,泸州还将借助川渝民营经济发展合作峰会暨2021(第五届)天府论坛系列活动,精心组织策划“天府·泸州行——中国酒城·醉美泸州”专题活动,邀请近50家企业到泸考察交流,扩大泸州影响力,力争通过交流学习,促成更多合作。(本报记者 肖小红 廖梅)

《眉山市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条例》正式实施

本报讯 9月1日,《眉山市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实施,这也是四川省首部地方性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条例。

该《条例》共分为十个章节,从规划与建设管理、村容村貌治理、生活垃圾治理、厕所改造、生活污水处理、农业废弃物治理、文明乡风建设等多方面,规范了农村人居环境的治理手段、覆盖范

围、推进办法和处罚措施等,明确了政府、企业和个人的权利义务,以地方立法的形式实现了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工作有法可依。

据了解,该《条例》于今年7月6日在眉山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通过,7月29日经四川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批准,于9月1日正式实施。(本报记者 苏文保)

遗失公告 广告登报 办理总汇 电话 86615747、13880605967, QQ: 2072683032